

证券代码：002304 证券简称：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1—045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1年12月15日上午10点在江苏宿迁市洋河中大街118号公司西宾馆二楼会议室，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13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亲自出席会议董事11名（其中，参加现场会议董事5名，采用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6名），与会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由董事长杨廷栋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以举手表决和投票的方式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，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修订后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已同日披露于公司指

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二，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资参与设立“中金佳天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贰亿零肆佰肆拾肆万贰仟壹佰陆拾壹点贰（204,442,161.20）元，参与投资设立中金佳天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为准）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 年 12 月 16 日